

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会议召开前 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会议由独立董事徐宏斌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独立董事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企业自身的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了保证。我们认为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为更好的回报股东，公司董事会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实际情况出发提出的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

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公司能够控制子公司的经营及管理，对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充分保障股东利益。上述资金使用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徐星美：

徐宏斌：

施健：

年 月 日